

2023-LY 729  
3# 管壳

# 天然气安装工程 委托建设管理协议书

年 月 日

# 天然气安装工程委托建设管理协议书

甲方：巴音郭楞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新疆南天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工程建设需要，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天然气安装工程建设管理，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益，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 第一条 委托建设管理内容

1.1 工程名称：天然气管道安装

1.2 工程地点：巴音郭楞职业技术学院烹饪实训室

1.3 安装建筑说明：5套 DN50 一拖二工业报警器

1.4 甲方联系人：杨卫斌 联系电话：13999029298

1.5 委托建设管理内容：工程建设项目的委托设计、委托建设、委托工程监理、委托质量安全监督、工程验收及工期、投资控制、合同等全部内容。

## 第二条 委托建设管理依据

2.1 国家及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2 关于本工程建设的其他文件。

## 第三条 委托建设管理的有关要求

### 3.1 委托协议价款及支付

经协商，本协议采用固定单价计价方式，根据本协议附件《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单价和预计工程量，甲乙双方确认的天然气安装工程委托建设管理协议价款为¥ 69293.95 元。大写：

（陆万玖仟贰佰玖拾叁元玖角伍分）

详见合同附件一“天然气工程预算书”。

主要包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内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及压力管道监检费等。

本协议中所指的固定单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辅材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主材费、设计费、监理费）。

固定单价编制依据：

①《2013 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量规范》

②安装执行 2020 版《通用安装工程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补充消耗量定额》及《通用安装工程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补充消耗量定额 2020 年乌鲁木齐地区单位估价表》。

不足部分优先借用《2020 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 2020 乌鲁木齐地区单位估价表》，其次借用《石油化工行业检修工程预算定额(2009)》版，《石油化工行业检修工程预算定额(2021)》版等。

③建筑工程执行 2020 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消耗量定额》及其配套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 2020 年乌鲁木齐地区单位估价表》；

不足部分借用 2020 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 2020 乌鲁木齐地区单位估价表》。1999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及其配套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乌鲁木齐地区单位估价汇总表(1999)》。

④费用标准：执行 2020 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中相对应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按一般计税方法取费，有区间费率的取上线值。

本协议价款不包括下列费用：

- 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继续完成本工程需增加的费用。
- ②建设过程中甲方要求新增项目需增加的费用。
- ③设计变更、经济签证引起的工程费用增加。

如工程发生设计变更需要调整工程量，工程量单价执行本协议附件《天然气工程预算书》中列明的对应固定单价（如上述《天然气工程预算书》无对应固定单价，则另行编制符合项目要求的固定单价），据实调整工程造价。

④施工图以外现场施工干扰排除所产生的增加费用。

⑤工程过路费用（开挖市政道路、园林及地下管线等所发生的相应费用）及高空作业费，上述两项费用甲方承担。

以上①~④内容如有发生，最终协议价款以本协议约定价款+①~④内容中所发生的费用为准。

本协议价款支付方式：

协议签订当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双方确认的天然气安装工程委托建设管理协议价款¥41580元，大写（肆万壹仟伍佰捌拾），余款竣工验收后付清。工程竣工验收后，甲乙双方依据最终决算价进行结算多退少补，乙方在最终协议价款结算完毕后，向甲方开具发票。

### 3.2 建设工期

①双方商定总工期为10天，自协议生效，且甲方具备室外进场施工条件（具体进场施工条件见附件：《天然气安装工程进场施工条件要求》）后开始计算工期。天然气工程施工未完工即进入冬季的（从11月份至次年3月份），该期间不计入工期天数期间，天然气工程施工工期相应顺延。

b 工程建设过程中，遇到其他单位或个人阻挠天然气工程施工或接管的。

c 因天然气工程施工条件不具备，或甲方其他原因，影响正常施工，或影响工程竣工验收的。

d 恶劣天气及人力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无法施工的。

### 3.3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质量要求，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工程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 24 个月。

### 3.4 投资控制

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将投资严格控制在双方商定的委托协议价款范围之内，在保证工程安全、质量、工期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节省工程投资。

### 3.5 建设安全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加强建设项目安全管理，监督检查施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措施，对建设工程安全管理负总责。

### 3.6 财务管理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规范使用建设资金，保证建设资金安全。

### 3.7 建设行为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加强建设管理，杜绝违法、违纪行为发生。

## 第四条 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4.1 负责按照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委托协议价款，负责确认设计变更及增减工程内容所产生的费用调整，并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及时、足额支付。

4.2 如工程建设需要，甲方需向乙方提供安装天然气管道施工用的 1:1000 庭院总平面图壹份，提供 1:500 住宅楼的平面和立面图，施工地点地下隐蔽工程资料及远景发展规划资料各壹份；小区楼房基础坑回填土及庭院地坪的《密实度检测报告》（密实度不应小于 90%）壹份。

4.3 甲方保证提供的安装信息真实、可靠。

4.4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新建管线需经过其他单位或个人房屋周围，如遇有关单位或个人阻挠的，甲方应出面协调并承担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如需破路占道，甲方应出面到市政工程处、园林局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如遇其它情况影响施工进度的，需要甲方协调，甲方应该承担起协调责任及相关费用。

4.5 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完成天然气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参加工程施工现场交底、竣工验收（工程通气、点火验收）等工作。

4.6 在天然气工程建设过程中，如因其它工程施工等非乙方原因，将天然气管网防腐层破坏导致管网变形或管网的其他损坏，造成爆燃事故均由甲方承担责任，与乙方无关。

4.7 甲方应严禁任何人在天然气管网搭拉任何管线及空调、广告牌等物品；严禁任何人封堵天然气引入管网及在天然气引入管网上堆放物品。甲方不得阻挠下游用户接气。

4.8 甲方不得私自改造天然气管线，如由此造成安全事故，责任由甲方承担，如需对室内燃气管道进行改、扩建，可选择南天城建办理非气业务。

4.9 在天然气安装施工过程中，如涉及在大理石墙面、玻璃幕墙开凿燃气管道穿墙洞的，由甲方负责实施。

4.10 甲方有权对工程建设管理情况实施检查（包括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进度等），对本协议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11 双方约定的其他责任和权利。

#### 第五条 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5.1 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负责组建项目管理组，配备与本工程相适应的工程管理、质量安全、计划财务、工程协调等管理人员，建立有关管理制度。

5.2 负责本协议“第一条”中委托建设管理内容的组织实施工作。

5.3 负责组织落实本协议“第三条”中“3.2—3.7”的各项要求。

5.4 负责依据协议书中约定的工期目标，审查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并监督实施，及时协调解决工程建设中的问题。

5.5 按规定及时办理工程价款的拨付和结算。

5.6 及时向甲方反馈工程建设管理情况，并对甲方提供的各类文件及资料进行书面签收。

5.7 按规定与施工承包单位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5.8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设计变更及新增项目工程款等不按时、足额到位，乙方有权要求施工单位停止施工。

5.9 非乙方原因，遇特殊情况工程不能实施，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由甲方负责解决。

5.10 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根据有关规定编制工程竣工资料，及时移交相关资料（天然气工程开工前，乙方须提供一套完整的施工资料给甲方；在竣工后，乙方应将小区天然气管网图等相应的一套竣工资料交于甲方）。

5.11 双方约定的其他责任和权利。

## 第六条 特别约定

6.1 甲方专有的天然气管道及附属设施的所有权属甲方所有。

6.2 甲方对其专有的天然气管道及附属设施承担管理责任。乙方给新增用户接入天然气管网，甲方应积极配合。

第七条 由不可抗力造成的工程损失按有关规定办理。

第八条 双方所有来往信函及文件资料，均以文字（中文）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为准。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未能按本协议第四条以及本协议其他约定履行义务的，视为违约。承担违约责任，赔偿乙方受到的全部损失。

9.2 乙方未能按本协议第五条以及本协议其他约定履行义务的，视为违约。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受到的全部损失。

9.3 如因甲方原因致使天然气安装工程无法整体交工投入使用，由此造成乙方及第三方发生的任何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9.4 甲方应保证按时付款，每逾期一日，按照当期应付款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5 乙方应保证工程如期完工，每逾期一日，按照未完成工程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其它违约行为，乙方按违约对应委托管理事项退还相应委托费用。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乙方所在地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双方同意按照协议约定的地址作为相关文书以及产生诉讼后的诉讼文书送达地址，如未书面通知送达地址变更事项即视为地址变更行为无效。



附件：

## 天然气安装工程进场施工条件要求

1、甲方需安排专人负责协调办理天然气工程施工相关事宜（甲方安排 杨卫斌 负责协调天然气施工相关事宜，联系电话：13999029298）。

2、工程施工前需进行现场交底，甲方、乙方（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确定管位，签字认可后方可开始施工。

3、天然气工程必须具备以下条件施工单位可进场施工：

（1）室外进场施工条件：

①甲方需向乙方提供 380 伏特工程施工用电源。

②甲方应向施工单位提供堆放和保管材料、设备专用的房间与场地。

③甲方需将天然气工程施工所涉及的庭院场地，平整至设计标高，不允许有交叉施工。

④如涉及到市政、园林手续，甲方必须办理完毕。

（2）室内施工条件：

①乙方组织户内安装方案交底时，甲方必须参加并签字认可（定案后的安装型式不再更改）。施工单位按照确定的方案进行施工时，如遇到墙面电器开关、插座等位置不符合天然气管道安装规范要求的，甲方负责进行移位；如果在进行穿越楼板打洞时，将楼板内电线、地暖管等造成损坏的，甲方负责维修并承担费用。

第十一条 附则

本协议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 新疆南天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经办人: 王守国  
2024.4.24

- ②天然气户内安装进场前，楼房的每户门、窗必须安装完毕。
- ③房屋室内必须通水、通电。
- ④甲方需保证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能够随时入室进行施工。
- ⑤如待安装房屋为高层建筑，甲方需向施工单位提供施工电梯。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刘守国

2024.4.24

